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KNIT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

有關發行 183,562,225 股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供股股份
每股供股股份作價 0.35 港元
(基準為每持有兩股股份
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供股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供股股份股款以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之最後期限)，本公司已接獲有效接納及申請合共272份，合共為2,769,060,707股供股股份，當中包括：(i)125份有關合共168,691,107股供股股份之暫定配額之有效接納；及(ii)147份有關合共2,600,369,600股供股股份之額外供股股份之有效申請，合共佔供股下可供認購之183,562,225股供股股份總數約1,508.5%。

由於供股股份獲超額認購，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所須承擔之責任已全面解除。

供股及包銷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後成為無條件。

有關供股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應得人士之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繳足股款之供股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星期二)開始買賣。

茲提述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就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按每股供股股份0.35港元之認購價發行183,562,225股供股股份進行供股而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刊發之章程（「該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供股股份股款以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之最後期限），本公司已接獲有效接納及申請合共272份，合共為2,769,060,707股供股股份，當中包括：(i)125份有關合共168,691,107股供股股份之暫定配額之有效接納；及(ii)147份有關合共2,600,369,600股供股股份之額外供股股份之有效申請，合共佔供股下可供認購之183,562,225股供股股份總數約1,508.5%。

包銷協議載列之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包銷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根據上文所述，供股獲超額認購，因此，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所須承擔之責任已全面解除。

額外供股股份

就147份有關合共2,600,369,600股供股股份之額外供股股份之有效申請，董事已議決，按公平基準配發合共14,871,118股可供額外申請認購之供股股份，而產生完整買賣單位所需之申請可獲優先處理。有關額外供股股份之配發結果載列如下：

所申請之 額外供股股份	額外申請之 有效數目	所申請之額外 供股股份總數	所配發之 供股股份總數	根據申請此類別 額外供股股份 總數計算之 概約分配百分比 配發基準	
				概約分配百分比	配發基準
1至4,000	49	85,411	85,411	100.0%	全數
4,001至 300,000	56	4,255,325	211,325	4.97%	全數碎股，另 加所申請餘下 額外供股股份 約0.5637% 並 上調至2,000股 股份之完整買 賣單位
300,001至 140,000,000	41	694,081,123	3,927,123	0.57%	全數碎股，另 加所申請餘下 額外供股股份 約0.5637% 並 下調至2,000股 股份之完整買 賣單位
140,000,000以上	1	1,901,947,741	10,647,259	0.56%	約0.5598%
總計	147	2,600,369,600	14,871,118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根據承諾，控股股東Landmark Profits已接納其全部暫定配額58,197,662股供股股份。於供股完成時，Landmark Profits於合共174,592,98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經供股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31.7%。緊接供股完成前及於供股完成時，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Landmark Profits	116,395,325	31.7	174,592,987	31.7
公眾人士	250,728,825	68.3	376,093,388	68.3
包銷商	300	0.0	300	0.0
總計	<u>367,124,450</u>	<u>100.0</u>	<u>550,686,675</u>	<u>100.0</u>

一般事項

有關以暫定配額通知書有效接納供股股份及獲接納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之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承配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有關部分不獲接納之額外供股股份申請之退款支票，亦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星期二)開始買賣。

承董事會命
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鄭長添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長添先生、雷玉珠女士及官可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謝永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嘉翰先生、劉善明先生及傅德楨先生。

* 僅供識別